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　大A、方大B　　公告编号:2008-06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温思美	工作原因	郑学定

1.4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负责人熊建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克槟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方 大A、方 大B
股票代码	000055、200055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高新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科技大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fangda.com
电子信箱	fd@fangda.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志刚	王水英
联系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科技大楼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科技大楼
电话	86(755)26788571 转 6622	86(755)26788571 转 6622
传真	86(755)26788353	86(755)26788353
电子信箱	zqb@fangda.com	zqb@fangda.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40,246,885.64	702,817,644.34	702,817,644.34	-8.90%	634,486,504.53	634,486,504.53
利润总额	23,850,523.77	7,187,475.63	20,178,171.35	18.20%	-58,461,640.42	-54,353,85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86,023.62	7,986,812.14	20,610,993.31	18.32%	-58,365,528.85	-54,257,73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626,195.59	-12,915,565.01	-5,749,448.12	382.39%	-77,160,203.83	-73,052,40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95,449.43	81,321,516.65	81,321,516.65	0.71%	-26,849,252.82	-26,849,252.82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316,903,872.37	1,125,006,290.66	1,185,591,408.67	11.08%	1,201,275,986.46	1,243,995,094.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1,919,810.07	425,135,885.04	485,544,759.85	19.85%	417,069,075.26	464,933,766.54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	0.0629	0.0226	0.0584	7.71%	-0.1969	-0.1831
稀释每股收益	0.0629	0.0226	0.0584	7.71%	-0.1969	-0.18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366	-0.02	300.00%	-0.2603	-0.2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19%	1.88%	4.24%	-0.05%	-13.99%	-1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1.90%	4.82%	-0.23%	-13.11%	-1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5.61%	-3.04%	-1.18%	-4.43%	-18.50%	-1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5%	-3.07%	-1.34%	-4.81%	-17.33%	-14.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1	0.23	0.23	-8.70%	-0.091	-0.09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0	1.21	1.38	8.70%	1.41	1.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76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756,035.4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321,760.27
债务重组损益	344,176.42
应付福利费余额的冲回	1,360,833.10
新股申购、基金投资收益	2,069,943.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027,266.06
减:所得税(15%)	-1,224,435.76
非经常性损益的少数股东损益	-3,699,121.39
合计	57,012,219.2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503,989.67	81,678,821.05	65,174,831.38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23,029,458.35	265,461,218.62	42,431,760.27	42,173,134.77
合计	239,533,448.02	347,140,039.67	107,606,591.65	42,173,134.77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境内会计准则	境外会计准则
净利润	24,386,023.62	-18,095,736.65
净资产	581,919,810.07	589,343,586.44
差异说明	适用境外会计准则,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已计入以前年度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110,775	30.93%			7,191,918	-37,219,095	-30,027,177	79,083,598	20.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9,110,775	30.93%			7,191,918	-37,219,095	-30,027,177	79,083,598	20.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9,032,000	30.91%			7,184,040	-37,191,600	-30,007,560	79,024,440	20.37%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775	0.02%			7,878	-27,495	-19,617	59,158	0.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3,605,225	69.07%			28,079,682	37,219,095	65,298,777	308,904,002	79.62%
1.人民币普通股	70,617,305	20.02%			10,780,890	37,219,095	47,999,985	118,617,290	30.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72,987,920	49.05%			17,298,792	0	17,298,792	190,286,712	49.05%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2,716,000	100.00%			35,271,600	0	35,271,600	387,987,60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17,635,800	4,236,420	46,600,620	未到解除限售时间	2007年04月25日
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47,112,000	17,635,800	2,947,620	32,423,820	未到解除限售时间	2007年04月25日
深圳市蛇口渔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20,000	1,920,000	0	0	-----	2007年04月25日
熊建明	53,022	14,581	5,302	43,743	董事持股	2007年05月21日
王胜国	18,684	5,138	1,869	15,415	董事持股	2007年05月21日
朱卫平	7,069	7,776	707	0	董事持股并在报告期内离职满半年	2007年04月26日
合计	109,110,775	37,219,095	7,191,918	79,083,598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56,575名(其中A股股东33,803名,B股股东22,772名)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0%	48,480,620	46,600,620	46,600,620
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9%	32,923,820	32,423,820	0
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95%	19,200,000	0	0
谷峰	境内自然人	0.54%	2,097,821	0	不详
陈金标	境内自然人	0.50%	1,949,188	0	不详
曹益凡	境内自然人	0.47%	1,808,620	0	不详
孙恩菊	境内自然人	0.36%	1,395,000	0	不详
张令仪	境内自然人	0.23%	898,000	0	不详
内藤证券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0.20%	794,929	0	不详
陈毅能	境内自然人	0.20%	788,071	0	不详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19,2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谷峰	2,097,821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陈金标	1,949,188		境内上市外资股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益凡	1,808,62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孙恩菊	1,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令仪	8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内藤证券株式会社	794,929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陈毅能	788,071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陆海云	778,1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集康国际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一致,属关联关系。其他流通股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均为自然人,其中本公司董事长熊建明先生持有其85%的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熊建明先生国籍为中国,近五年内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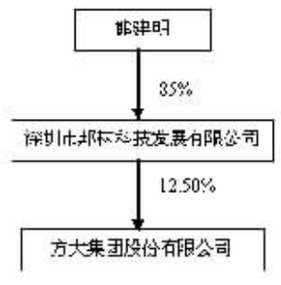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熊建明	董事长兼总裁	男	50	2005.5.27-2008.5.27	53,022	58,324	公积金转股	43.69
王胜国	董事兼副总裁	男	49	2005.5.27-2008.5.27	18,684	20,553	公积金转股	21.18
熊建伟	董事	男	39	2005.5.27-2008.5.27	0	0	-----	15.65
周志刚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07.4.9-2008.5.27 2005.5.27-2008.5.27	0	0	-----	17.04
郑学定	独立董事	男	44	2005.5.27-2008.5.27	0	0	-----	6.00
温思美	独立董事	男	49	2005.5.27-2008.5.27	0	0	-----	6.00
董立坤	独立董事	男	66	2007.4.9-2008.5.27	0	0	-----	4.50
于国安	监事会召集人	男	49	2007.4.9-2008.5.27	0	0	-----	15.77
宋文清	监事	男	46	2005.5.27-2008.5.27	0	0	-----	10.5
郑 华	监事	女	48	2005.5.27-2008.5.27	0	0	-----	17.07
杨晓专	副总裁	男	53	2005.5.27-2008.5.27	0	0	-----	17.46
李 刚	副总裁	男	46	2007.3.18-2008.5.27	0	0	-----	53.00
合计	---	---	---	-----	71,706	78,877	-----	227.86

注: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的情况。

上述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适用 √ 不适用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07年,我国经济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同时物价指数不断攀升,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力度不断加大,央行连续加息,物料、人工和融资成本持续上升,企业经营环境趋紧,运营成本增加,市场竞争激烈。报告期内,本公司克服了较多困难,实现了既定的经营目标。本公司全年共签订销售订单85,898.83万元,同比增长97.10%,实现营业收入64,024.69万元,实现净利润2,438.60万元,同比增长205.33%,实现经营性现金流8,189.54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订单储备为54,781万元,为2008年生产经营打下了较好的基础。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新型建材、复合材料、金属制品、金属结构、环保设备及器材、安防设备、冶金设备、光机电一体化产品、高分子材料及产品、精细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光电材料及器材、光电设备、电子显示设备、视听设备、交通设施、地铁屏蔽门、各种暖通设备及产品、给排水设备、中央空调设备及其零配件、半导体材料及器件、集成电路、光源产品及设备、太阳能产品等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施工、销售及售后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经营。

1)新型建材产业步入持续良性发展轨道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型建材产业中场开拓卓有成效。公司凭借在建筑节能环保上的技术优势,重点抓好建筑幕墙优质大订单,先后中标了蒙古国乌兰巴托发展大厦、南京虹桥新城市广场、西安欧亚经济论坛、2008北京奥运会自行车馆---老山自行车馆、沈阳喜来登饭店、厦门海富中心、厦门海峡交流中心?国际会议中心、杭州金都城市芯宇等重点工程的建筑幕墙项目,以及广州农业银行大厦、深圳市福龙路隧道、湖北省肿瘤医院、福建龙岩烟草大厦等铝板供货的大型项目。其中,杭州金都城市芯宇工程为合同金额为1.637亿元的特大型建筑高科技节能幕墙项目。报告期内,本公司国际市场的开拓也取得了重大进展,签订了1亿澳元(约合6.5亿元人民币)的幕墙产品海外销售协议,并于报告期内签订了澳门科学馆幕墙工程的施工合同。2007年,本公司新型建材产业签订订单73,573万元,完成销售收入52,553.89万元。报告期内,本公司充分发挥南昌生产基地的产能优势,铝单板销售量和销售额均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被评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被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评定为“2006年度中国建筑幕墙行业50强企业”;荣获建设部“中国建设科技自主创新优势企业”称号;承建的重庆时代广场幕墙工程项目被国家建设部授予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清华大学美术学院教学楼工程获得2007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人寿广场幕墙装饰工程获得2007年度江苏省建筑装饰优质工程紫金杯奖。

面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通过近几年艰苦有效的改革,本公司新型建材产业人才、管理、技术、品牌、产能等优势开始显现,方大品牌在国内国际的影响力和竞争力日益增强。

2)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市场化取得重大成功

2007年,本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在技术研发、市场开拓等方面获得了重大进展。报告期内,本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地铁屏蔽门产品在中标深圳地铁1号线续建工程屏蔽门(PSD)系统总包工程后,又先后中标沈阳地铁一号线及延长线段地铁屏蔽门系统工程、深圳地铁二号线工程。报告期内,本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屏蔽门样机顺利通过了100万次无故障运行并通过相关机构的验收,通过了国家建设部科技司和国家发改委城市轨道交通专业委员会组织的专家鉴定,并获2006年度深圳市科技创新奖“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类”奖项。

本公司自主研发的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已经成熟并成功推向市场,完全符合我国轨道交通屏蔽门站台系统的要求,结束了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核心技术在我国市场上长期由国外跨国公司垄断的格局。本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对大幅降低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对本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的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目前,本公司地铁屏蔽门产品拥有100多项国家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已广泛成功应用于香港、广州、上海、天津、北京、深圳、沈阳等我国大城市的地铁系统,市场占有率居国内首位,继续保持在地铁屏蔽门行业人才、技术、品牌、市场等方面的综合领先地位。

3)半导体照明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扩大规模,提高竞争力,本公司与沈阳市浑南新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共同投资3.571亿元人民币在沈阳设立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这对做大做强本公司的半导体照明产业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本公司半导体照明产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占领了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的制高点,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技术突破和自主知识产权,形成了一条从半导体照明外延片、芯片,到半导体照明产品及工程应用的开发、设计、制造、施工等终端市场应用的完整产业链,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完善发展。

4)节能环保产品发展势头良好,技术创新持续深入开展

随着“十一五”计划的全面深入实施,国家把节能作为基本国策,节能减排是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决策,也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与推进经济结构调整,转变增长方式的必然选择与必由之路。节能可从源头上遏制减排,是最好的减排措施。在各级政府发展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力度不断增加的大趋势下,节能环保产品和设备的制造商迎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节能环保产品产业将在未来经济发展中扮演社会生活中具有颠覆性的新生力量,这一产业将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本公司半导体照明产品、地铁屏蔽门产品、太阳能光伏幕墙等均为高效节能环保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性能先进、品牌、市场等综合优势,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已获得广泛的应用,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为本公司分享国家发展循环经济的成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本公司被评定为“2007深圳发展循环经济十佳企业(首届)”。

“科技为本,创新为源”是本公司的经营宗旨。多年来,本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和知识产权工作,坚持走自主创新道路,自主创新能力和水平不断增强和提高,综合创新实力已居国内同类企业前列。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荣获建设部“中国建设科技自主创新优势企业”称号,并被评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承建的深圳新世界商务中心幕墙工程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突出的高效节能性能,被列入深圳市节能贴息项目,获得政府节能贴息。报告期内,本公司中标承担国家“十一五”863计划中半导体照明工程重大项目——“高效大功率氮化镓LED芯片及半导体照明白光源制造技术”;本公司自主研发成功的倒装焊型LED芯片—Tiger大功率半导体照明用发光二极管芯片,被列为“2006年度国家重点新产品”和“2006年度广东省重点新产品”;由本公司作为唯一主编单位的地铁屏蔽门的国家行业标准《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标准》,由建设部颁布,自2007年3月1日起在全国实施;本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获2006年度深圳市科技创新奖“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类”奖;本公司再创5项“中国企业新纪录”,累计创造25项中国企业新纪录。报告期内,本公司申报国家专利104项,其中发明专利36项。截止到报告期末,本公司已获国家授权专利448项,其中发明专利19项,专利内容涵盖新型建材、地铁屏蔽门、半导体照明等多个领域。报告期内,本公司除承担国家、省、市科技项目外,还完成新产品开发项目9项,技术改造项目4项。报告期内,本公司被认定为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首批深圳市民营领军骨干企业和2006年深圳百强企业。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规模为131,690万元,其中应收帐款27,67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1.02%,存货9,57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7.27%,投资性房地产26,54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0.16%,长期股权投资45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34%,固定资产29,088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2.09%,在建工程5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4%,短期借款16,50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2.53%,长期借款19,80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5.04%。

(4)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89.54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59.61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59.52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4.58%,主要系沈阳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取得现金投入和银行借款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年末应收账款总额比年初减少了近6000万元,使得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大于净利润。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及2008年度经营计划

2008年,我国经济仍将保持稳定较快增长,市场仍将保持旺盛需求态势,但物价在高位维持增长的趋势仍未改变,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力度不会放松,从紧的货币政策仍将继续。同时,国家已充分认识到节能减排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已把节能减排任务完成情况作为各级政府检验经济发展是否“好”的重要标准,作为检验科学发展观是否落实的重要标准。目前,多项相关政策、措施已经或正在制订颁布实施中,各级政府推进节能减排的工作力度是空前的。在这种形势下,本公司将继续大力开拓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建筑幕墙、半导体照明、地铁屏蔽门等节能环保产品的市场,为国家发展循环经济、促进节能减排作出新的贡献。

本公司开发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太阳能光伏幕墙、超低能耗节能幕墙系统、半导体照明彩显幕墙、纳米氟碳铝单板等节能环保产品已在诸多国家及地方示范重点建设项目中获得了广泛的应用,在高端建材节能领域具有显著优势,承建的项目多次荣获“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鲁班奖”等一大批国家级、省级奖项。受国家有关部门的邀请,本公司参与了我国首部建筑节能等多项标准的制订。随着国家节能环保政策、标准的深入执行,本公司的节能环保产品的市场应用也将得到进一步的提升。2008年,本公司将通过完善各项制度,特别是激励制度,继续发挥在技术、品牌、产能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加大节能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以市场为龙头,继续重点抓好优质大订单,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特别要进一步加大高端节能产品的国际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完善市场结构,同时要抓好现有订单的贯彻实施,采取多种措施降低成本,特别要做好铝材、钢材、玻璃等主要原材料的成本控制,争取新型材产业有一个较好较大的发展。

2007年,本公司中标深圳地铁1号线续建工程屏蔽门(PSD)系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市场化取得重大突破,由本公司主编的我国首部轨道交通屏蔽标准也由国家相关部门颁布实施,本公司在轨道交通屏蔽门市场的竞争中取得了先机。随着我国经济持续保持较快增长,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沈阳、武汉、杭州、成都等多个大中城市正加紧建设地铁或规划建设地铁,国内地铁屏蔽门市场已进入高速增长期。2008年,本公司将紧紧抓住地铁屏蔽门市场的良好发展机遇,继续做好地铁屏蔽门研发创新工作,做好自主产品的更新换代工作,保持、提高本公司地铁屏蔽门产品的竞争力。同时要发挥本公司的综合领先优势,利用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全力开拓市场,进一步全面推进自主产品的市场化进程,巩固本公司在该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分享我国地铁屏蔽门产业高速增长的成果。

国家对节能环保的重视程度是前所未有的,半导体照明产业是最具发展潜力的节能产业之一,促进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已经或正在制定颁布实施中。本公司半导体照明产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形成从LED外延片、芯片到半导体照明产品及工程等终端市场应用的完整产业链,拥有多项国家专利,占领了国内半导体照明的制高点。2007年,为进一步扩大规模,提高竞争力,本公司在沈阳投资设立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2008年,本公司将加紧进行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的规划建设,使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尽早投产发挥效应,使本公司半导体产业进入新的快车道,充分分享国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的成果。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商品销售收入	19,985.51	16,768.90	16.09%	-9.13%	-14.53%	5.30%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	40,481.23	35,382.20	12.60%	-10.33%	-10.40%	0.07%
小计	60,466.75	52,151.10	13.75%	-9.93%	-11.77%	1.7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幕墙	34,910.52	30,609.95	12.32%	18.88%	14.44%	3.40%
复合铝板及单层成型铝板	12,658.44	10,215.63	19.30%	6.40%	-2.19%	7.09%
铝型材及其他	4,502.34	4,355.58	3.26%	-42.11%	-40.63%	-2.41%
地铁屏蔽门	5,570.72	4,772.25	14.33%	-64.69%	-62.54%	-4.92%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北地区	8,524.38	-30.15%
西南地区	4,168.03	578.69%
华东地区	13,668.72	17.67%
东北地区	1,472.11	26.05%
华中地区	2,849.42	-52.17%
西北地区	3,846.43	37.38%
华南地区	19,664.32	-31.02%
外销	6,273.35	46.97%
合计	60,466.75	-9.93%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设立沈阳方大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35,710.00	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正在进行生产厂房的基建工作	无
合计	35,710.00	---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净利润为24,386,023.62元,母公司净利润为30,081,775.80元,200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截止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后结余资本公积金70,956,956.18元,本次拟用资本公积金38,798,760元转增股本,按公司总股本387,987,600股计算,相当于每10股可获转增1股。其中向全体A股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转增股份19,770,089股,向全体B股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转增股份19,028,671股。本次转增完成后,本公司股本为426,786,360股。

(下转D15版)

股票简称:方大A、方大B　股票代码:000055、200055　公告编号:2008-07 号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4月8日以书面和传真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08年4月18日上午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熊建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六人,独立董事温思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郑学定先生行使表决权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2007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关于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本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净利润为24,386,023.62元,母公司净利润为30,081,775.80元,200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股,转增完成后,本公司股本为426,786,360股。

5、审议并通过了对本公司2007年初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的调整;

2007年1月1日按新会计准则的合并股东权益调整前为49,458.46万元,调整后为48,989.10万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调整前为484.51万元,调整后为434.62万元。

6、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关于解聘2007年度境外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公司2007年度不聘请华利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的国际审计机构,以后也不再聘请国际审计机构进行境外审计。

8、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物业租赁”。

9、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划线处为增加内容,其中括号内文字为删除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7,987,600)426,786,360元。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生产经营新型建筑材料、复合材料、金属制品、金属结构、环保设备及器材、公共安全防范设备、冶金设备、光机电一体化产品、高分子材料及产品、精细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光电材料及器材、光电设备、电子显示设备、视听设备、交通设施、各种暖通设备及产品、给排水设备、中央空调设备及其零配件、半导体材料及器件、集成电路、光源产品及设备、太阳能产品(产品不含限制项目及出口许可证管理商品)及上述产品的设计、技术开发、安装、施工、相关技术咨询和培训,物业管理、物业租赁、停车场经营。产品30%外销。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87,987,6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68,052,400	69.09%
其中:A股	77,765,688	20.05%
B股	190,286,712	49.04%
二、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合计:	119,935,200	30.91%
其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000,000	17.01%
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51,823,200	13.36%
深圳市蛇口渔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112,000	0.54%
三、股份总数:	387,987,600	100%

)

公司股份总数为426,786,36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股份性质	数额(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A股	217,470,977	50.96%
B股	209,315,383	49.04%
股份总数	426,786,360	100%

第七十一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有权批准公司或由公司拥有的50%以上权益的子公司作出的抵押、担保、借贷、投资、(交易、)收购(或处置资产)出售资产等事宜,其数额相当于最近颁布并(以国际会计标准)经审计确认的公司帐上(净)总资产值百分之三十。

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签署有关协议。

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为2/3)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中国会计标准和国际会计标准编制的财务报告分别显示的公司税后利润数额不一致时,则利润分配方案须按数额低者制订。)……

10、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对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改(划线处为增加内容,其中括号内文字为删除内容)。

第五十八条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依法召集,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指定的副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主持;董事长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均不能出席会议,董事长也未指定主持人的,由董事会指定一名董事主持会议;董事会未指定会议主持人的,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共同推举一名股东主持会议;如因任何理由无法推举股东主持会议时,由出席会议的持有最多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召集人主持。监事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会议。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11、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关于修改《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对公司《董事会工作条例》进行如下修改(划线处为增加内容,其中括号内文字为删除内容)。

第十六条　……(六)董事会应当确定其运用公司资产所作出的风险投资权限,建立严格的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有权批准公司或由公司拥有的50%以上权益的